



深圳
网络文学拉力赛精品文库

青春纪

谷童 著

SPM

南方出版传媒
花城出版社

青春纪

谷童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青春纪 / 谷童著. — 广州 : 花城出版社, 2015. 1
(深圳网络文学拉力赛精品文库)
ISBN 978-7-5360-7375-3

I. ①青… II. ①谷…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281141号

出 版 人: 詹秀敏
策划编辑: 詹秀敏
责任编辑: 李 谓 余红梅
技术编辑: 薛伟民 陈诗泳
装帧设计: 林露茜

书 名	青春纪 QINGCHUN JI
出版发行	花城出版社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广东天鑫源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市海珠区工业大道南瑞宝路)
开 本	880 毫米×1230 毫米 32 开
印 张	8.75 1 插页
字 数	240,000 字
版 次	2015 年 1 月第 1 版 201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28.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购书热线: 020-37604658 37602954

花城出版社网站: <http://www.fcph.com.cn>

网络文学的深圳探索

罗烈杰

在深圳这座拥有 1400 多万人口的城市里，有超过 100 万人通过电脑进行交流互动，持续或者间断性写作。深圳被认为是中国最互联网的城市，这为深圳网络文学创作的活跃、崛起和发展，创造了空间和条件。深圳民间蕴藏着极大的创作人才和文学热情，网络作家创作已由当年散乱的心灵絮语变成了一个渐趋完整的文学世界，从事网络文学写作的作者数以千计，初步形成了网络文学名家名作与网络写手相互呼应、映衬的网络文学创作格局。

这座城市以年轻人为主体的人口结构、白领阶层的庞大规模，新鲜的人物、事物和生活经验，对网络手段使用的方便和快捷，以及心理宣泄和个体寻求慰藉、扩大社交的欲求，都提供了网络文学创作的富矿，深圳城市的特区效应和阅读期待，也吸引了全国网民对深圳投来好奇的目光。

深圳网络作家特点鲜明：其一是他们主要活跃在互联网上，然后因为其鲜活的文风而受到读者的喜爱并成为网络名人，再从网络走向纸媒，通过出版商或出版社出版他们的文学作品；其二是他们学历相对比较高，受过良好的教育，富有思想和情感，文字活泼、风趣、辛辣、时尚，写作面也比较广泛。

深圳网络作家都有比较稳定而繁忙的职业，工作压力大，网络写作的目的更多地是进行宣泄和社交，即使有远大的文学抱负，也没有足够的精力和心思做更多的文学积累和提升，做更聪明的策划和设计包装。深圳网络文学的现实，是与这座城市的特点性格、与

这个城市中网络写作人群生存状态和心理状况密切相关的。

基于这种状况，如何将网络作家集聚起来，加以引导推动；如何将众多的网络作品集中起来，加以分析研究和展示，就成了我们必须面对和努力解决的现实问题。深圳原创网络文学拉力赛也就应运而生。

深圳网络文学拉力赛作为一个新兴的文学平台，我们已经坚持了十年。十年来，在关注和扶持网络文学宏观发展的同时，我们尤其注重发现和培养网络文学创作人才，建设一支网络作家队伍，将闪现在网络文学天空中的新星纳入我们聚焦的视野。十年来，一批网络作家已跻身于中国网络文学阵容的前列。由于他们带给中国文坛很多新鲜的文学经验和阅读体会，被誉为“标志着深圳文学整体的崛起”。（陈建功语）

十年来，网络文学在深圳迅速成长，形成了一支重要的文学新军。其在深圳城市发展中的科学定位、方向引导、政策支持和运行模式，日趋成熟。正如中国网络文学联系会议负责人、著名网络文学评论家马季先生的分析，深圳的网络文学有三个“最”：深圳是网络原创文学最活跃的地区；网络文学政策性扶持最给力的地区；网络文学发展最均衡的地区。

我们编选的这套网络文学精品丛书，集中展示了深圳原创网络文学的最新成果。入选丛书的是第一至四届网络文学拉力赛前三名的作品，具有较高思想文化内涵，内容积极向上，富有较强的艺术感染力，具有比较鲜明的网络文学特点。这些作品兼有了网络文学和传统文学的特点，这种鲜明的“融合”代表了网络文学的进取方向。同时，该丛书也是对深圳文学历程的记录性工程，对于深圳文学具有典藏性意义。

可以说，这套深圳网络文学精品丛书，是文学书写的网络表达，是网络时代的文学奉献。

是为序。

2014年12月于深圳

目录 contents

- 第一章 80 后正在老去，青春的话语权将鹿死谁手 1
- 第二章 帅有什么用，吃完饭能用你的脸去刷卡埋单吗 8
- 第三章 恋爱中的语言都是废话，但这个时候的废话比废铁值钱 20
- 第四章 怀旧是我们 90 后的事，你别自告奋勇地往前凑 29
- 第五章 吃着中国菜，说着西洋话，太吃里扒外了吧 37
- 第六章 本单位谢绝推销，擅入者“乱棍”打死 49
- 第七章 接吻会不会怀孕？百度一下就知道 56
- 第八章 要不是打不过你，早就跟你翻脸了 70
- 第九章 只要你强硬了，想做什么霸都行 81
- 第十章 把全国人民忽悠一下，让他们过个好年 93
- 第十一章 别欺负 90 后，你们的时代已经过去了 104
- 第十二章 我以为你永远都浑不吝，原来也有脆弱的时候 117
- 第十三章 我虽说话流利，但从不指鹿为马 131

第十四章	我就想正经谈回恋爱，也不枉青春过一场	147
第十五章	我这人从不记仇，一般有仇我就当场报了	163
第十六章	黄河没决堤，你还当我是自来水	179
第十七章	物价一天一涨，你怎么越来越贱	194
第十八章	能不跟自己较劲的时候，就尽量多想点让自己开心的事	208
第十九章	你要给我省钱，你就不是我大哥	221
第二十章	信仰如同脸面，要和不要的人生大不相同	233
第二十一章	你骄奢淫逸得都让我不好意思打击你了	243
第二十二章	说出我不开心的事，让你开心一下	256

第一章 80后正在老去，青春的话语权将鹿死谁手

很多年前我被一个60后男人和一个70后女人合作制造出来时，就无可避免地烙上了90后的戳记。虽然彼时尚未出现以年代划分群体的概念，但我出生的那个恶时辰注定了要伴随我一生。略大一些后被人以90后称呼，便有如芒在背的羞惭和愤怒。世风也许日下，可凭什么有人要把很多歧义和不屑强加给我们尚未成年的90后？你们不曾年轻过吗？

有一段时间我嫌父母生得迟了，让我落在这个世纪的尾巴，后来追根究底，才发现自己能在那个年头出生都属于早产。20岁刚出头的父母偷食禁果有了我，只好匆忙让我问世，他们甚至都没有为人父母的思想准备就升了级，实在是没法再早了，想想也真是为难他们。

上小学后识了点字开始读史，一知半解地弄清在我落草之前的岁月其实并没有哪一个阶段是白衣胜雪的年代，于是我对自己诞生的日子有所释然。

很多年后当我发育成一个少年时，我那已过不惑之年的父亲也成了个有点絮叨的老男人。其实也不奇怪，我出生那年猪头肉一斤才1.7元，可现在都涨到了23元。据说那时候给汽车加100元钱

的汽油就能从北京跑到广州，但现在 100 元的汽油只能从天安门跑到八宝山，还是单程。我出生时香港还是英国殖民地，可我 7 岁那年它就被收了回来。那时候萨达姆还是伊拉克的总统，几年前他却被人吊上了绞架。

这些都算是我经历过的，100 年后，我也是历史的见证人。

我的故事就这样开始了，像装在盒子里的秘密，时间久了就需要把它打开。

我生在中国，与生俱来地便有了中国特色。

我们身上的特色之一叫独生子女，让所有的家庭呈倒金字塔发展，于是我们在孤独中成长。

比我们大几岁的 80 后算是第一代独生子女，他们的成长为我们积累了宝贵的经验，当然他们的小皇帝品格，比如自我、自私、自负、缺乏信仰等不利于遗传的特色也成了我们引以为鉴的反面教材。基于我们良好的家庭教养，在这里姑且称他们前辈。

在此之前，我的这一代前辈们像一篇主题混乱逻辑不清的文章，理所当然地被人误读着。其实也是基于他们的表现，那些已经在社会上占据了有利地位的 60 后和 70 后们对他们颇多诟病，当然生他们的 50 后可不这么认为。

但是，一场突如其来的灾难改变了他们的形象。发生在 2008 年 5 月 12 日的汶川特大地震，让他们向世界证明了自己已经可以担当大任。这是因为在那个全国人把心拧成一股用官方的话说叫众志成城有力出力有钱出钱的救灾时期，不管是有心的还是没肺的，都忽然发现 80 后担当着抗震救灾的主力。

天降大任于斯辈！

曾经属于非主流的 80 后们，忽然就从漫不经心吊儿郎当变成了这个时代的主力，他们以自身的行动和力量迫使这个社会对他们重新认识和定位。

在前辈摇身蜕变之时，吾辈尚在自得其乐惘然无知，以为从此

再也没人和我们争夺青春的话语权，再也没人能和我们 PK 潮流的走向。

80 后老矣！

发出这声感叹的是我上铺的兄弟林凯，一个来自南方某县城的暴发户子弟，进校的第一天就以老 K 自称，又很不幸和我们住到了同一个宿舍，便得一雅号：凯子。

坐在桌边玩手机的苟韶光接茬道：“尚能饭否？”

“还能吃八碗！”平常插不进话的陈大波忽然高声大嗓地总结，见一语镇住众人，忍不住又加了一句：“如果是炸酱面，还能多吃半碗。”这家伙瘦得像只走江湖卖艺的猴子，可偏偏巨能吃，尤其对面食简直有一种舍生忘死的热爱，每天三顿饭吃得脑满肠肥，晚上下自习还要补充两大碗方便面，弄得整个宿舍都是方便面的工业味道。看着他进食，总让人对暴殄天物产生深刻的理解。由此我们送他外号“面霸”，以表彰他对面粉业的贡献。相处得时间久了，才发现他的人更面。

“你们家是养猪的吧？”苟韶光把他那个比话费还便宜的破手机按得吱吱乱叫，头也不抬就冲着面霸来了一句。

面霸很疑惑地问：“你怎么知道？”

苟韶光放下手机，一本正经地看着面霸，说：“我还知道你们家养的猪都是瘦肉型的，因为你爸舍不得多喂饲料。”

面霸表情蒙昧却又装出一副好学的样子：“我爸为什么舍不得多喂饲料？”

凯子把头从上铺伸下来，脖子扯得像挨了打的骆驼，他说：“因为都让你吃了。”

宿舍里爆发出能吓死耗子的哄堂大笑，唯独面霸一脸茫然，看大家笑得热烈，他也跟着讪笑了几声，感觉自己笑得别扭，脸色慢慢变得赤红，他看着苟韶光说：“你拐着弯骂我是猪？”

这一问如同余震，掀起了更强烈的笑声。

苟韶光说：“你干吗自己承认？我们又没人会点破。”

凯子笑得像个女人一样花枝乱颤，剧烈抖动的身体把床晃得直响，他脖子依然搭在床沿上，说：“敢说你是猪，面霸你去打他！”

我躺在床上笑得肚子疼，一抬头看见凯子的一股口水马上就要流下来，而他刚挑唆完又接着笑，无暇收敛，我忙抬起脚，蹬着他的下巴，把他的头送回到床上去。

“我靠！”凯子在上铺咆哮起来，“你敢用臭脚踢我？”

“不把你的龟头踢上去，难道让你的口水流到我床单上？我可不想让不明真相的群众认为是我梦遗了。”

面霸对凯子说：“任知非用脚踢你，你怎么不下来打他？”

凯子捶了一下床板，又低头看了我一眼，缩了回去，说：“我们是上下铺的兄弟，他踢我了我就得去打他？这是什么逻辑？你少挑拨我们关系！”

其实我知道凯子才不在乎我们是不是上下铺的兄弟，他在刚开学时为抢下铺跟我切磋过拳脚，知道不是我的对手，自然不会以卵击石。我坐起身来，刚才蹬凯子的时候被他的口水弄湿了袜子，脚心上痒痒的，像踩死了一只毛毛虫。我扯下袜子，扔到面霸怀里说：“我这袜子穿了半个月都没味道，让凯子的口水倒弄臭了，面霸你去给我洗一下，谢了啊先！”

凯子跳下床来，拽了条湿毛巾使劲擦嘴：“我晕！我说咋这么臭，原来你半个月没洗了，不怕馊了啊你？”

面霸捏着我的袜子，鼻子动了几下，递到凯子面前说：“一点都不臭，不信你闻。”

凯子扭头瞪着面霸，挥动手中的毛巾：“找抽吧你？”

面霸不敢接招，转过来站到我床前，望着我，欲言又止。我问他：“怎么着？不情愿洗？”

面霸点了下头，又急忙摇头：“不是，我想把你的另一只也一起洗了。”

我赞许地抬起另一只脚，让他脱下袜子，同时不忘表扬他：“小鬼反应挺快嘛，我喜欢。”

面霸一脸模棱两可的表情往洗手间走，苟韶光忙从枕头下摸出一条脏兮兮的内裤让面霸帮他洗，对方像看见瘟神似的跳开，冷冰冰地说：“咱俩不熟！”

苟韶光被噎了个半死，在众人幸灾乐祸的注视下把内裤塞回原处。

我喜欢宿舍里这种活色生香的场景，舍友们形态各异的生动表现常令我心旷神怡如沐春风。

一直在电脑前上网的高磊忽然一拍桌子，把大家的目光都吸引过去，他像打了鸡血似的跳起来，双臂伸向半空：“耶！我坐沙发发了！”

这高磊生在1989年的春夏之交，属于一个典型的青黄不接外加非主流，一直想跻身于80后行列，可他的同辈们都嫌他小，不带他玩；转身想在90后中当老大，可人家又嫌他老，不跟他玩。上了大学和我们住一个宿舍，老想以大哥和前辈自居，可惜品行式微，无人响应，逐渐就成了孤家寡人。他也开始破罐子破摔，张口闭口以“朕”自居，我受不了他这样的自恋，每逢他用此称呼，就叫他独夫民贼，才使他有所收敛。不过他也有宿舍中高人一筹的优越感，其父是某省的厅级干部，他顺理成章当仁不让地做了官二代，从进校那天起就带着纨绔之风，抽烟喝酒泡妞打架无所不能，算是纨绔行里的综合型人才。出了宿舍，走路都是横着前进，就只差提笼架鸟带几个家丁当街调戏妇女了。这厮心态已老和我们缺乏共同语言，用他的话说就是我们之间有代沟，大伙插科打诨斗嘴的时候，他从不搭言，一头扎在电脑前，守着韩寒的博客一遍又一遍地刷新，等着抢韩寒的沙发，同时在QQ上和众多身份可疑的女网友打情骂俏。

我说：“你韩大爷又放什么厥词了？”

“不许你侮辱我的偶像！”高磊用少有的严肃表情向我抗议，“我

家韩少放的是四海皆准的哲理，可不是什么厥词！”

“那就哲理吧！”我其实很喜欢韩寒，我从心里认为有韩寒的存在，整个80后的前辈都不至于被当做没思想的一代，换一种说法就是韩寒以一己之力提升了80后一代人的形象。但我不愿意在高磊面前表现出对他偶像的喜欢，以免他引我为知己。我说：“我是问你韩大爷发了什么新文章？”

高磊左右扭着头，活动他快要僵化的脖子，说：“我只顾抢沙发了，还没顾得上看博文。”

凯子喊了一声：“我倒！韩少要知道他有你这样的粉丝，不雷死才怪！”

高磊把手一挥，呵斥道：“掐死！我们前辈讨论，有你什么事？”

“高衙内，”我对高磊说，“你抢到了偶像的沙发，是不是该请客以示庆贺？”

高磊对我叫他高衙内极为不满，却又奈何不得。他说：“我坐了沙发，跟你们有什么好庆贺的？”

我说：“我其实是为了你好，让你请客是不想让你和群众脱离太久，最主要的是我们这些草根阶层可以趁机搜刮一下官脂官膏，给你减减肥。”

“靠！我又不是干部，搜刮官脂官膏应该找班长啊，他才是我们应该盘剥的对象。”

“追根溯源，让你请客等于是替你老爸洗钱，别让我接着说难听的啊。”

“我爸怎么着你了？你老挤对他？”高衙内愤愤不平，指着苟韶光说，“咱们宿舍有狗少这么一位款爷，得给他请客的机会呀，我们可不能歧视来自农村的弟兄。”

狗少面上一红：“别转移话题啊，抢到韩寒沙发的是你，关我鸟事，我只是打酱油的。”

苟韶光家在西北农村，刚入学时还是个挺朴素挺节约的少年，

可没过多长时间，他就忽然变得出手阔绰，时不时还玩一把挥金如土，让我们怀疑他家肯定买彩票中了大奖，他疯狂添置衣服，动辄就是名牌，但据高衙内观察，他那些名牌都是山寨产品，没一件出自原厂，所以也值不了几个钱。可笑的是那些衣服穿在他身上就像一个色盲的油画作品，色彩斑斓搭配错乱，怎么看怎么雷人，他却浑然不觉，自以为很有范儿，其实早成了非主流的代言人，经常在身上洒劣质香水的行为，让纨绔子弟高衙内都觉得不爽，于是便直呼他狗少。

我对高衙内说：“搜刮民脂民膏是你爸那个阶层干的事，我们不吃，今天就吃定你了。”

“不这么刻薄你能死啊？严重鄙视一下你！”

班长管越推门进来，扫了大家一眼，问道：“你们都干吗呢？这么群情激愤？”

凯子抢着回答：“高磊抢到了韩寒的沙发，大家让他请客祝贺，他要赖让狗少请客，老大你给评评理，高磊这算不算为富不仁？”

“别！我可不是老大，”管越下巴朝我一抬说，“他才是我的老大，在宿舍里我也得听他的。”

班长这话拍得我有些飘飘然，要不是肉身沉重，我早就腾云驾雾了。自从进了大学，我的霸道刻薄外加蛮横不讲理有了明显的提高，时时像个刺猬，处处显露锋芒。因为身兼舍长，连班长都让我几分，只是后来我发现并不是班长怕我，而是他的做人策略，说是领导艺术都不为过。不过我也没忘了自己是谁，该有的底线还是要保持。我说：“你是班长，是领导干部，你说了算。刚才高衙内还说应该从你身上搜刮点官脂官膏呢。你说今天该谁？”

管越看看凯子，又看高衙内，说：“那我就定了？让官二代一个人请规模不够大，我担心弟兄们不够吃，让富二代也出一份，就当劫富济贫了！”

班长一锤定音，凯子装出一副夸张的样子向后倒：“我晕死！”

第二章 帅有什么用，吃完饭能用你的脸去刷卡埋单吗

六个七成熟的男人凑一桌能干什么？

可以摆一桌麻将还能余出两个端茶送水的，可谁都想上桌谁都不愿意端茶。其实我们之间只有高衙内和凯子会搓这玩意，这二人家风甚好，各自的父母都搓得一手好麻将，于不经意间就把儿子熏陶成了麻坛新生力量。我们几个不会搓却还想上桌凑数的人表面看是不想扫了提议者高衙内搓麻的兴头，其实是不想自己被冷落，更主要的原因是想搅了这麻局。一来这都不是我们的爱好，二来不会却还上桌摆明了就要给高衙内他们输钱——他之所以动此提议就是想把我们的钱赢过去以弥补今天请客的损失。

大家都想参与的结果是谁也参与不了，这很符合我们几个吃请者的初衷。本来是不想做成的事却要以积极参与的方式搅黄，不知道这算不算中国特色之一，反正我觉得这样很像大人的做派，这也是我们不喜欢把自己称呼为男生的原因。我们早已成人，只是因为父母的压制才使我们放慢了走向社会的步伐，像已经成熟的白菜被不良菜商积压在地窖里妄想着卖成肉价。

只是，我们的青春也能囤积居奇吗？

这是在蓬莱饭店的一个雅间，点完了菜服务员告诉我们：“今天

是周末客人多所以上菜慢，各位请耐心等待，雅间有自动麻将桌各位可以先玩玩，麻将桌是按时间计费，不过我们可以打八折。”服务员说完扭着屁股出去了，高衙内好半天才从服务员的背影上收回目光，心念一动，遂有上述动议。

见阴谋流产，高衙内悻悻地点上一支加长三五，然后把烟盒往桌子中间一扔，那意思就是谁想抽自己拿。

我们这把年纪的个个都想以抽烟来显示自己的范儿，似乎只有香烟才是既能表现成熟亦能扮酷的最佳道具。从根本上来说，我们的青春暂时时还不需要补充尼古丁，这烟，完全是抽给别人看的。但今天大家却似乎都没有抽烟的欲望，我想这大概是跟在饭店有关，这里没有女生，即使把自己抽成尼古丁也产生不了花为悦己者容的那份潇洒。只有狗少伸手抓过烟盒，扯出一根烟叼在嘴上，自己却没有打火机，而高衙内在自己点完烟后就把 GIVENCHY 打火机塞进了牛仔裤的口袋，且无视狗少求助的目光。

对于香烟的滋味，我早在中学时期就有了深刻的体会。一向不安分的我在初三那年受班上几个据称黑白两道都有人的同学影响，开始偷偷地学抽烟。但不管我怎么努力，那些在抽烟行当里浸淫多年的前辈总说我抽的是过口烟，原因是我把烟吸进嘴里又跟着吐了出来，不像他们能把烟吸进肚子里，转悠一圈，又让烟雾从口里出来，或者从鼻子里喷出来。从人体内游荡了一回的烟雾被释放出来，已经变得稀薄，像冬天时呼出的热气。那时候，前辈们在我心里无比高大，那姿态简直酷毙了。我第一次在人前自愧不如，他们那明星一样的范儿，让我深刻体会了什么叫达人什么叫个性。

不过我的这份崇敬之情没过多久就找到了新的宿主。某次在家里我发现老爸抽一种雪茄，他仰躺在沙发上，眼睛微闭，让香烟在体内萦绕然后徐徐游出，仿佛一个隐逸多年的精灵重现江湖。看着老爸陶醉的神情，我也闻到了雪茄烟的香味，崇拜之情顿时如江河泛滥滔滔不绝。老师哥就是老师哥，都这么大年纪了还保持着令我

高山仰止般的折服，真是天赋异禀啊！

老爸每次只抽三五口就熄灭雪茄收起来，一根雪茄他少说也能抽一个星期，问他，他说这是进口的哈瓦那雪茄，一根就得一百多块，人的承受能力就是每次只能抽那么一点。我由此动了心思，趁他不备，从他书房里偷了一根，才知道这烟虽然贵，但也贵得有理由——每根烟都有一个精美的管状盒子。仅此一点，就跟其他蜗居在同一个盒子里的香烟拉开了距离，这才叫档次！

我带着那根雪茄去了学校，在课时邀约了一帮同学躲在教室后面，抽雪茄向他们摆酷。同学们很少见过这种大炮一样的香烟，更不要说有谁品尝过。看着我吞云吐雾，一个个羡慕不已。有人想跟我讨要，我近乎藐视地看着他说：“知道这什么烟吗？告诉你，这是进口的雪茄，叫哈瓦那！没听过吧？知道这烟多少钱吗？一根就一百多块！”

一同学说：“哈瓦那谁不知道？歌里都唱过：下午茶她加了一匙哈瓦那，眼睛也眯成了波西米亚，她正在书里跟海明威对话，讨论有雪茄香的晚霞。”

我不以为然，大口抽着雪茄，还尝试着让烟从鼻子里出来。我说：“那你们知道格瓦拉吗？古巴的游击队长，他当年就是抽着这种雪茄在古巴的丛林里打游击，真是帅呆了酷毙了。”

“切！”一个同学很不屑地对我嗤之以鼻，他拉开校服拉链，露出穿在里面的T恤衫，格瓦拉的头像就跟太阳似的出现在我们面前。

“原来你也知道格瓦拉姓切啊，真牛叉！”我笑着为自己解嘲，同时深感知识渊博的人越来越多，一不小心就露怯了。

用课间的几分钟，我竟然抽完了大半截雪茄，在同学们或赞叹或崇拜的氛围中，我感觉自己有些飘飘然晕乎乎，以为这是虚荣心得到满足的正常表现，结果在课堂上，我竟然晕倒过去，人事不醒，被送到医院急救。

不知道医生对我动了什么手脚，反正我在经历了一场空前绝后